

第一章 身價十兩銀

石頭村村頭一個農家小院裡，佟夏在外屋時斷時續的說話聲中睜開了雙眼，低矮漆黑的茅草屋頂有絲絲光亮透進來，這便是她現在所住房間唯一的光源。

外屋，這具身體的爹娘佟大忠和郭氏正小聲地爭論著。

「春他娘，要不還是把銀子還給葉家吧。立夏好幾天不吃不喝的，難不成妳真能看著她去死？」三十七歲的佟大忠佝僂著腰，皺紋佈滿了臉，看上去四十七都不止。

郭氏抹了一把淚，「誰還能看著自己親生骨肉去死不成！立夏這妮子是被慣壞了啊，一點都不為這個家著想。她不同意……她不同意，立春怎麼成親！」

「可立夏才十三歲，是不是也早了點？」

「早什麼早，我不是十三歲就嫁到你家來的。她不嫁，老大的婚事怎麼辦？她嫁出去，也好把屋子騰出來給老三、老四住，老大那間屋收拾收拾就能做新房，這不是好事嗎！」

後面又絮絮叨叨說了些什麼佟夏也不想去聽了，剛穿越接收原身的記憶，她現在從頭到腳都跟針扎了似的疼。

她咬牙忍了一會兒，就見郭氏端著一個黑陶碗掀開竹簾子走了進來。

「立夏妮子，妳和我們僵就算了，別和身體過不去。來，妳聞聞，娘給妳沖的雞蛋花，多香啊！」

隨著郭氏靠近，叫佟夏的靈魂嗅著雞蛋花的味道一點胃口都沒有，甚至還能提出兩三點沖雞蛋花時應該改進的地方；然而，這叫立夏的身子卻已經是油盡燈枯的狀態，身體的自然反應根本就不是靈魂能夠控制的。

聽著床上立夏肚子咕咕的響聲和吞嚥口水的聲音，郭氏輕笑了一聲，坐在了床邊，將冒著熱氣的碗湊到女兒嘴邊，「妳瞧瞧妳，餓肚子的滋味兒不好受吧？我告訴妳，那個葉家能拿出十兩銀子的聘禮來，家裡條件難道還能差了！妳過去就當家，還不是每天要吃什麼有什麼，留在這家裡，哪年開春不勒緊褲腰帶過日子。」

立夏慫了，好死不如賴活著，再說了，老天爺如此偏愛她，生病死了還給她一個穿越的機會，窮點就窮點，活著才能有無限的機會。

心理建設這麼一做，在郭氏作勢要把雞蛋花撤下去的時候她用盡全力坐了起來，

「給我。」

沖雞蛋花營養豐富又有鎮靜安神、健胃消食、保護肝臟、預防心血管疾病等功效，只是郭氏這雞蛋花沒沖好，沒有事先溫過碗，沒有攪拌均勻，沖雞蛋花的開水也不夠燙，更沒有加一點油鹽或是白糖蜂蜜之類。

饒是如此，立夏也是「嚥嚥嚥」幾口就將一碗雞蛋花給喝得乾乾淨淨，就差沒舔一舔碗底了。

郭氏看她這樣子，好歹是自己疼了這麼多年的閨女，歎了一口氣正要說幾句軟話，就見她手一抬，黑陶碗杵在了眼前。

「娘，再給我沖一碗，加糖，再加兩滴香油。」

郭氏一口氣悶在喉嚨裡，差點沒厥過去，「還加糖、加香油！妳怎不上天呢。」

原來的立夏是個十來歲小姑娘看不明白，新生的立夏上輩子看多了人情冷暖有什麼不明白的，這家裡所謂的疼愛不過是因為利益衝突還沒爆發前對唯一女兒的縱容，像如今有了利益衝突，可不就原形畢露了嗎。

郭氏的喝罵引來了佟大忠，對女兒愧疚的他皺巴著臉，「立夏要吃，妳就再給她弄一碗，餓了三天，真是吃了大苦了。」

「吃苦！她這叫吃苦？好吃好喝養了十三年，一個事情不如她的意就要死要活，眼看要去別家了，再這個脾氣不得被人趕回來……」

郭氏罵罵咧咧地出門，不一會兒又給立夏端了一碗雞蛋花，依然沒糖沒油。

喝了兩碗沖雞蛋花的立夏倒頭就睡，一覺醒來，頭頂透進來的光變得昏暗，屋外熱熱鬧鬧人聲鼎沸的。

立夏起身摸索著出了她那逼仄的小隔間，外屋是佟大忠夫妻臥室，臥室有道門通向堂屋，談話聲和笑聲就是從那裡傳來的。

還沒走近呢，立夏就聽到了最小的弟弟佟冬生不停地追問，「真的？我真的可以繼續去私塾念書？」

「真的、真的，不但你可以繼續念，你大哥和三哥也都能去考試了。」郭氏把飯菜放桌上，擦了擦手，摸摸小兒子的頭，「去問你二姊要不要出來吃飯。」

佟冬生皺了皺鼻子，「我才不去。」

八仙桌旁邊，一襲洗得發白淡藍書生袍的郭平站了起來，「姑母，小侄去勸一勸表妹吧，總不能讓您兩位為難。」

「別去，不吃就算了，不吃你們多吃點。」郭氏看到玉樹臨風的親侄子，想起自個兒那討債丫頭的一片癡心，氣得肝疼。

立夏卻是拉開破舊的木頭門徑直走了出來，坐到了桌邊，「吃，我為什麼不吃。」說完，伸出黑乎乎的手摸向了簸籬裡的三合麵饅頭。

還沒等摸到饅頭，手背就被狠狠敲了一下，郭氏盛飯的勺子收回去，順手拿了另一個簸籬裡的黑麵饃饃塞她手裡。

「三合麵饅頭是給妳表哥他們吃的，從今天開始，妳不准吃。」郭氏雙手飛快，將三合麵饅頭分給了侄兒郭平、大兒子佟立春、老三佟秋生和小兒子佟冬生，「你們念書費腦，多吃點，吃好點。」

立夏捏著加了粗糠的黑麵饃饃，倒騰了腦海裡原身不多的記憶，眨了眨眼睛，「娘，以前不是這樣的啊！」

以前家裡好吃的都有她一份。

「妳也說是以前，妳也不看看妳幹了什麼事！人劉家那邊說了，妳表哥成親前他們是不會往家裡送糧食和銀錢了。」

郭氏這麼一說，立夏頓時有些心虛，繼而又腰桿一挺，直接把黑麵饃饃放回了簸籬裡，自己動手盛了一碗黍米粥，就著發黑發霉的鹹菜疙瘩呼嚕嚕喝了起来。

只要我不尷尬，尷尬的就是別人！

果然，桌上所有人一陣靜默。

靜默之後，坐在左側的表哥郭平默默將手中三合麵饅頭遞到了立夏面前，「表……

表妹，妳吃！」

立夏側臉，原身記憶中清雋俊秀的臉清晰又立體地出現在眼前，她愣了愣，下意識伸出手。

冷不防地，旁邊就探出一雙筷子，又狠狠敲在了她手背上。

「嘶……」立夏疼得眼淚都冒出來了，怒目看向始作俑者，「大哥，你幹麼！」

佟立春和郭平坐在一起，臉盤倒是清秀，就是總耷拉著眼皮顯得有些陰沉，那眼中一閃而過的怨毒讓立夏懷疑自己的眼睛。

「立夏，妳這三日是還沒受到教訓嗎？長兄如父！以前是我忽略了你們的教養，但從現在開始，我不會再放任妳給咱們佟家丟臉。」

按照原身的脾氣，肯定是又哭又鬧，搞不好還要坐地上打滾，可換了芯子的立夏做不出那種無賴行徑，摸著手背疼痛地方訕訕坐了下來，「你早幹麼去了……」換了芯子的立夏知道，這個大哥才是個芝麻湯圓肚裡忒黑的人物，不過呢，原身這小姑娘在一家人或是嬌慣或是不聞不問的管教下，不但又懶又饑，而且作天作地，也是很有問題。

這事情還得從原身的舅舅，郭平的父親郭秀才說起。

郭秀才一家在離邊關最近的縣城租房住，一邊教書一邊繼續科考，日子過得也挺緊巴。但秀才娘子生郭平的時候傷了身子不能再生，等郭平大一點之後她就把小姑子家唯一的女兒立夏接到身邊養著。

秀才夫妻倆日子再緊巴，那也比鄉下強，家裡還有個老媽子和小丫鬟侍候呢。

立夏兩歲開始就被秀才娘子嬌養著，還被灌輸了一堆嫁人就要嫁秀才的觀念意識，要是日子繼續這麼下去，其實也不難實現，畢竟在舅舅支持下，大哥佟立春和她雙胞胎弟弟佟秋生也都進了學堂，大哥還十四歲就考了童生。

然而，變故在兩年前突如其来！

邊關小縣城在一個寒冷的冬天被關外鐵蹄給踏破了，郭秀才夫妻倆運氣不好，租住的小院被燒毀，秀才娘子當場身死，郭秀才身中數刀。

那時候郭平正和佟立春備考院試，立夏也跟著表哥和大哥回了自家，僥倖躲過一劫。

郭秀才撐著等到了兒子考中秀才的消息，把兒子交代給妹妹和妹夫，一口氣接不上就去了。

郭平無家可歸，便住到了佟家，佟家住在土地貧瘠的石頭村裡，也就只有早些年分家出來時郭秀才資助才建起來的三間泥瓦房。

立夏也回到了家裡，都說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立夏的好吃食、好衣服、好首飾沒了，侍候她的小丫鬟沒了，就連住處都只能是父母房間裡的小隔間，那種落差顯而易見，一個月不到，她就變得憤世嫉俗、作天作地。

剛開始佟大忠和郭氏還要勸一勸、依從一下她，後來家中捉襟見肘，幸好有郭平未婚妻劉家時不時接濟一把，表兄弟幾個才將能繼續進學。

立夏又懶又饑，但她會胡思亂想啊！隨著這十里八村唯一的秀才郭平漸漸長大，她的心思浮動，竟然生出了非君不嫁的念頭來。

今年年初，郭平出了孝，他肯定是要繼續往上考的。

一直資助郭平卻便宜了佟家兄弟倆的劉家不願意了，便提出讓他和劉小蓮先成親，成親後在縣城給小夫妻租一間房子。

這事情本來也就挺簡單的，關鍵是郭平覺得自己才十七，不打算太早成親，便讓郭氏出面幫忙周旋一下。

這話被立夏聽得個真真切切，對表哥情根深種的她二話不說就衝去了劉家，把相貌普通的劉小蓮諷刺了一頓，也惹惱了劉家。

劉家放下話來，以後只直接給郭平交東脩，銀錢和糧食佟家別想再沾手！

也是巧了，就在郭氏焦頭爛額之際，佟大忠的大嫂回娘家後帶來個消息，隔壁鐵牛村有個葉家要給大兒聘個媳婦，彩禮十兩銀子，唯一的要求就是早點成親。

這年頭，二三兩銀子娶個媳婦很尋常，誰家花個五六兩銀子，保證整個村子的人都要豔羨地誇一句「大戶人家」，十兩銀子的彩禮，頓時就讓郭氏喪失了思考。

侄子進學補貼一兩，老大、老三趕考五兩，老么入私塾二兩；而且等立夏出了門子，這剩下的銀子還能把現在兄弟三個住的廂房修一修，把老三和老么搬出來，老大不就能把媳婦娶進門了嗎！

兒女婚事不過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郭氏也沒問立夏意見，便讓大嫂王氏居中促成了此事。

這消息對立夏來說宛如晴天霹靂，任性慣了的人可不就開始絕食抗議了嗎。

再然後，就玩脫了，換了現在這個來自異世界的靈魂重新活了過來。

立夏一碗黍米粥喝得心裡千迴百轉，家裡人看她也是心思各異，總覺得這樣的二姊（二妹）心裡指不定憋著什麼壞。

「姊，妳沒事了吧？」佟秋生和立夏是雙胞胎姊弟，比起大哥和小弟，還是有那麼點怒其不爭的心意在。

「我能有什麼事。」之前的立夏是任性，現在的立夏是理性，她試著給家裡人分析，「我就是覺得大伯母不會那麼好心，那葉家也有問題，我能不能不嫁？」

之前立夏鬧的中心點都是她想要嫁給表哥郭平，冷不丁地講道理倒是讓一家人都很是意外。

佟大忠這人就是耳根子軟，聽誰說話都有道理，想了想家裡和大房的關係，贊同地點了點頭，看向郭氏，「春他娘，立夏說的有道理。」

「有道理，什麼道理！」郭氏臉上閃過一絲心虛，繼而又一副理直氣壯的模樣，

「我都打聽過了，葉家是鐵牛村一等一的富戶，就是家裡女人死得早，父子三個也沒人照顧，就想著早點給老大定個親事，妳過去就能當家做主，多好的事兒啊。」

「那為什麼不是那當爹的二婚？」立夏發出靈魂一問，她記憶裡可是有官府鼓勵鰥夫再娶、寡婦再嫁的。

郭氏一時卡住，其實她是知道真正原因的，但不能說給自家這又懶又饑的女兒知道啊，要不然還不再得來個一哭二鬧三上吊。

「那個……葉獵戶心疼兩個兒子，不想給兩個兒子找後娘。」郭氏想了個理由。

「條件這麼好，娶個什麼樣的不行，能看上我？我癸水都還沒來呢。」

作為現代人，她說話自然沒那麼多顧忌，倒是桌上的人一個兩個的面紅耳赤。

佟立春「唰」地一下就站了起來，「彩禮家裡已經收了，妳要是不願嫁就繼續餓著！」

最小的弟弟佟冬生也指著立夏「哇」地哭出聲來，「妳要是不嫁人，我就上不了私塾了……」

佟秋生囁嚅著說了句，「那家人……那家人條件不錯，嶄新的青磚瓦房，妳去了日子比在家裡好過。」

郭平也猶豫著閉著眼睛來了句，「表妹，我有未婚妻，無論如何不會娶妳為妻的，妳……妳死了這條心吧。」

立夏看了一圈所謂的家人，突然就意興闌珊，不想繼續分析了，「好吧，我嫁！」這話說出口，這個家又變得母慈子孝、兄弟和睦，她在這兒比郭平還像個「外人」。整個梧桐鎮都是前朝流放犯人做苦役的地方，石頭村在一個砂石山坳裡，種不出糧食也基本沒水，所以晚上洗漱的水都是輪著用。

以前的立夏是懶，現在則是覺得不衛生，加上心裡頭憋屈，乾脆衣服一捲，直接躺上了床。

今晚沒有星光，立夏盯著頭頂的茅草，腦袋裡念頭飛轉。

原身跟著秀才娘子生活十來年也是有好處的，至少識字也大體知道國情狀況。這兒是自己熟悉歷史裡沒有的炎朝，現在是崇文四十七年，如今身處的地方是炎朝與北齊交界的青州。

因為凌北縣兩年前被北齊偷襲過，對於人員流動管理極其嚴苛，沒有戶籍冊和村長、里長層層開的條子想離開梧桐鎮基本沒門。

立夏打算明天找理由去鐵牛村看看，如果葉家那邊比佟家環境還不堪，沒門的牆上她也要想法子鑽個窗出來。

立夏一鬆口，家裡的氣氛都好了許多。

早晨她起床的時候，家裡念書的全都出了門，到鎮上牛車要小半個時辰，再換馬車到縣城又要半個時辰，所以天不亮就要起床出門，倒也真是辛苦。

「妳看這都什麼時候了，怎麼才起！」郭氏收拾了屋子，塞給立夏兩個白煮蛋，「妳爹去地裡開荒，妳收拾下妳的東西，我去找妳大伯娘問問這成親是個什麼章程。」

「我和妳一起去。」就屋裡那點東西，立夏覺得根本沒收拾的必要，倒是大伯娘王氏那邊她比較有興趣。

郭氏猶豫了下，指了指立夏都打結了的頭髮，「妳要不先在家洗洗頭，換身衣服？」立夏雖然愛乾淨，但現在都還不知道那葉家是個什麼模樣，便沒打算把自己收拾得乾乾淨淨。

她堅決地搖頭，「打水不容易，我過幾天再洗。」

那樣子像是跟定了郭氏，不得已，郭氏只能咬咬牙，回房從藏錢的地方數出來十個銅板，「妳去東山村買兩斤豆腐回來晚上吃。」

兩個豆腐只要三文錢，剩下的足夠買點飴糖了，往日的立夏若是看到這些錢肯定

是一蹦三尺高，立馬就飛奔去了。

如今的立夏捏著十文錢也挺高興的，走出村口後腳步一轉，沒去隔壁的東山村，而是繞道去了隔了一座山的鐵牛村。

鐵牛村這邊的山比石頭村那邊的高多了，而且山高林密，還有小溪從山上蜿蜒淌過村中。

青磚大瓦房有好幾家，而且別家都是兩頓飯的時候，這鐵牛村大中午的竟然有好幾戶炊煙裊裊。

「妳是誰？來我們鐵牛村幹什麼？」

立夏正在觀察，幾個在村口玩耍的小孩子圍了上來。

「大寶哥，別和她說話，她看起來好像叫花子，會把我們這些可愛的孩子抓去賣掉！」

「不，我覺得她像流民，一定是又開始打仗了。」

「快去告訴村長爺爺……」

好吧，立夏一句話都還沒來得及說，一群孩子就七嘴八舌幫她定了身分。

下一刻，衝回去想要喊村長做主的孩子「哇」地一聲驚叫著坐在了地上。

立夏順著聲音看過去，村裡小路上正有一個身材高大的人一步一步走來，起碼一米九的身高比旁邊兩戶人家的院牆都高出一截來，初春天氣就穿著一件薄衫，挽起來的袖子露出古銅色肌肉虯結的小臂，目測起碼比自己大腿還粗。

他長著一張陽剛硬朗的臉，顴骨上還有一道駭人的傷疤，滿臉青色鬍碴根本看不出年紀，最重要的是他扛著一頭血淋淋的小鹿，那血跡從他肩上往下蔓延，順著小腿打濕了草鞋，落在了地上，當真是一步一個血腳印，誰見了都害怕。

「娘啊——」

又有小孩被嚇哭了，四散著奔逃而去，獨留那個被嚇得跌坐在地的孩子眼看著壯漢越走越近，緊張得連哭都忘了，只一邊顫抖一邊打嗝。

伸出手了！他伸出手了！

壯漢葉修遠努力扯出一個和善的笑容，向地上的孩子伸手。

然而那孩子看到眼前蒲扇般的大手，上面甚至還有未乾的血跡，嚇得雙眼一翻，眼看就要昏厥過去。

葉修遠臉上浮現了一絲懊惱，連忙往後退了一步，從肩上褡裢裡拿出一團樹葉包裹的東西，攤開來裡面是紅紅的刺莓。

「給你吃，別哭。」葉修遠笨拙地勸慰著，高壯的身軀透著無助。

看到這情景，立夏不知道為什麼就想笑，因為這個人出現帶來的那種壓迫感減輕了很多。

「嗝兒……給我的。」地上的孩子八、九歲的樣子，葉修遠往後退他就沒那麼怕了，再看到山腳下很少見到的刺莓，眼睛亮了亮。

「嗯，給你。」葉修遠知道別人都怕他，又往後退了一步，差點退到了路邊誰家的自留地裡，他慌亂地穩住身形，把裝著刺莓的樹葉放在了地上。

如今光是聽國號「崇文」就知道上行下效後人們的審美觀是什麼樣子的了，在全

民崇文、喜歡羸弱書生的年代，再加上青州這邊男人身高平均一米七不到，葉修遠這樣的壯漢向來被人嫌棄和懼怕。

立夏在上輩子兩公尺的壯漢都見過，倒也不覺得葉修遠可怕，等葉修遠目不斜視從她身邊經過時，她突然就是靈機一動。

「大叔，我能問你個事嗎？」

大叔？葉修遠左右看了看，除了地上已經爬去拿刺莓的小男孩，村口就他和這個渾身髒兮兮的小姑娘，所以……這聲「大叔」是叫他？

葉修遠看著立夏，沒繼續走，也沒說話，但那等下文的意思很明顯。

立夏鬆了一口氣，問：「這鐵牛村除了大叔還有別的獵戶嗎？」

葉修遠搖了搖頭。

立夏傻了，「啊？真的？鐵牛村沒有姓葉的獵戶嗎？」

按照郭氏所說，葉獵戶年逾四十，和她訂親的大兒還不到十七歲，小兒子十二歲，眼前這個二十多歲的獵戶明顯和葉家父子三個的外形不符合！

她就知道有詐，連身分都是假的，還有什麼是真的？

葉修遠一怔，「我就姓葉啊！妳……」

立夏搞清楚眼前這個壯漢就是她的成親對象，整個人都懵的！古人十六歲就能發育得這麼……這麼高壯了嗎？

「妳是？妳是石頭村的佟——」葉修遠打量著立夏，心中驚疑不定。

立夏面向村子，瞧著有人在孩子的陪伴下往村口走來，思及之前孩子們的童言童語就心虛，點了點頭，一拽葉修遠的袖子，「我是立夏，你要去鎮上賣獵物嗎，我們邊走邊說。」

葉修遠就跟觸電似的往前躡了好幾步，古銅色的臉發黑，「男……男女授受……授受不親，妳怎麼……這麼不知羞，妳……妳離我遠點。」

「……」立夏訕訕地收回手，雖然這樣很沒面子，但是出奇的有點安心。

兩人保持著兩丈距離快速離開了村口，徒留聞訊而來的村長等人，從吃刺莓的孩子口中得知，「流民」跟著葉家那虎娃子離開了村子，村長不由齦了齦牙。

「別胡說，哪有流民到得了我們這幾個村子喲！」

「妳……妳別跟著我，趕緊回去。」葉修遠大步走在前頭。

他走的不是村裡人常走的山腳大道，而是穿樹林翻山的小路，以他的腳程很快就能到鎮上，只是後面跟了個人，剛才還好，現在上山了聽小姑娘聲音累得夠嗆，本想一走了之的，又想起兩人的關係，怕丟下她一個人不安全。

立夏今天繃著一股勁翻山來了鐵牛村，兩個白煮蛋早已經消耗得一乾二淨，再跟在身高腿長的葉修遠後頭走了這麼一程，真是累得快虛脫了。

葉修遠一開口，她直接坐在了地上，「葉大哥，我和你商量個事。」

半個多小時，足夠她對葉修遠這個人有了一點點瞭解——長得人高馬大看著可怕，性子卻是老實憨厚有點傻。

葉修遠乖乖站住了，肩上起碼六七十斤的小鹿也不知道放下來休息一下。

「葉大哥家，為什麼要拿那麼多銀子……做彩禮？」葉修遠的衣服和褲子看起來很陳舊，破洞也沒補，就是身強體壯不怕冷，滿是豁口的腳上也不至於穿一雙露腳的草鞋吧。

葉修遠藏了藏腳趾，發現無濟於事，低著頭，一副破罐子破摔的語氣，「是我爹，他快不行了，就想趁著他還沒閉眼的時候找人照顧我和修齊。我長得難看，家裡現在境況不好，村裡沒人願意嫁，我爹就託人……找了妳。妳……妳要是不願意就算了，讓妳爹娘把銀子退給我，我好給我爹買藥。」

這銀子要是能退，立夏也不至於走這麼一趟。

聽葉修遠這麼說，她反而鬆了一口氣，「你們家只是想找個能照顧你和你弟弟的人嗎？」

葉修遠偷偷看了眼豆芽菜似的小姑娘，耳根子發熱，「也是……也是給我找個媳婦。」

立夏一攤手，「葉大哥你也看見了，我現在這個樣子要真正做你媳婦是不可能的，那銀子我家裡也沒法退給你。你看這樣行嗎？我們按原計畫成親，我會做飯、洗衣、收拾家務，還會照顧病人，一定會把你們家人照顧得好好的。過兩年，過兩年我長大點，你要是沒意見，我們……我們再圓房做夫妻，成嗎？」

葉修遠因為長相原因，除了父親和弟弟，從來沒人會主動和他說話，而且還說這麼多，聽著小姑娘清脆爽利的聲音，他不禁有些手足無措，再等她說出「圓房」兩個字的時候，真是羞得腳趾頭都蜷縮起來，恨不得轉身就走。

「妳……妳說了就算。」葉修遠一點都沒磨蹭，低著頭根本不敢去看身高只到他心口的立夏。

這麼乾脆？立夏還以為要勸很久，誰知道才開了個頭葉修遠就這麼「聽話」。

立夏觀察了下葉修遠那表情，確定他是真心誠意接受了她的意見，頓時心情大好，露出個穿越後最真誠的笑顏。

「那就這麼說定了！我還得去東山村買豆腐，就不耽擱葉大哥時間了。」立夏揮了揮手，起身就出了小路。

她想想葉修遠肩上的那頭鹿，心情就更好了，鹿茸、鹿血、鹿皮……這些應該能賣不少錢吧？難怪家裡能拿出十兩銀子買她一個營養不良的人回去做媳婦。

後來立夏才知道，想像太美好，與事實相差甚遠。

葉修遠也在看她，剛才她綻放的笑容太燦爛，眼中彷彿有光在閃動，那一瞬間，他感覺心跳都停了下來。

他在原處看到她轉向去往東山村的路，再過去就是幾個村的大路，並不會有什麼危險，這才牽了牽嘴角，轉身大步鑽進了密林，身上的勁兒彷彿都大了幾分。

第二章 美食驚豔全家人

東山村有一條能容兩輛馬車並排通過的泥土路連通鎮上，也有四通八達的小路通向十里八村，村子雖然不大，卻好似鄰近幾個村子的中轉站，不但有熱鬧的雜貨鋪，還有木器店、石器店和一個歇腳喝茶的小店，十里八村五天一小集就定在這兒。

立夏在雜貨鋪旁邊的小攤子上買了兩塊豆腐，正打算走呢，就聽得旁邊木器店裡有個女人在罵孩子。

「你看看你這身泥，老娘洗衣裳不累嗎！還有你，把這泥鑽子抓來幹麼，不能吃不能喝的還占地方……」

女的特別潑辣，罵起熊孩子來滔滔不絕，時不時還伸手指上一把，被她拖著的孩子是真的熊，從頭到腳都是泥，糊得幾乎看不清眉眼。

那孩子被掐得哇哇哭，手上拎的小桶「啪」地一下摔在了地上，渾濁的泥水倒了一地，一指多長的深灰色泥鑽子在泥地上非常精神地蹦來蹦去。

泥鰌！立夏聽說什麼「泥鑽子」還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可看到東西眼中就迸出一絲驚喜。

在她記憶中，這兒的人連魚都不怎麼吃，更別說滿是土腥味兒又沒多少肉的泥鰌了！

眼見著母子倆的爭鬥升級，離了水的泥鰌就要渴死當場，立夏腦海裡閃現了泥鰌燉豆腐等菜在食療上的諸般功效，什麼補脾益氣、興陽除濕、暖宮養胃、延年益壽……就是拋開食療功效，那味道也相當不錯。

「還愣著幹什麼！還不趕緊進去讓你爹燒水給你洗洗。」木器店老闆娘拎著兒子耳朵，直接就把人提溜著往裡面拽，絲毫沒理會地上的小木桶和目測起碼十多條的泥鰌。

「那個……」立夏往前走了兩步，「木桶和泥鑽子你們不要了嗎？」

老闆娘回頭看了眼，自家男人就是木匠，那小木桶是用邊角料拼給孩子玩的，泥鑽子這玩意兒更是不值錢，之前的立夏有點錢就會來東山村買吃的，倒是混了個眼熟，老闆娘揮了揮手，「妳要帶回去餵雞就自己撿，下次把桶給我帶來就是。」在眾人嫌棄的眼神中，立夏手腳麻利地將泥鰌全都撿回了小木桶，又到了點水裝著，將將趕在郭氏做晚餐之前到了家。

「怎麼去了這麼久？」郭氏接了豆腐去了旁邊被柴火圍起來的廚房。

立夏拎著小木桶跟了過去，沒說話。

郭氏看清了木桶裡的東西，滿是嫌棄，「妳都多大了還去抓泥鑽子！拿進來幹什麼，扔雞圈裡去。」

以前立夏根本沒進過這間簡陋到圍牆都是柴火堆起來的廚房，現在倒是一邊找了盆子把泥鰌泡起來吐泥，一邊出於前世職業習慣將這裡給打量個清楚。

石頭和泥巴壘起來的灶台上坑坑窪窪，左右各鑲嵌著一只陶罐，沒有煙囪，一燒火那煙就從灶台的孔往外冒。

角落有三個露天的水缸，平時蓋著，下雨的時候揭開，再加上從靠近東山村的小河邊挑回來的水，就是家裡的用水來源。

郭氏進來就奔著「櫥櫃」和「案板」去了，然而在立夏看來，那就是石頭壘起來的櫃子上放了個沒門的木櫃子和稍微平整點的木板。

案板沒問題，圓的木墩子，就是菜刀有點寒酸，竟然是磨得薄薄的石頭用木板卡住。

「這頓飯我來做吧。」眼見著郭氏不知道從哪拿出來一塊臘肉和一把蕨菜就打算一起放陶罐裡燉，想想昨天的雞蛋花和晚上的鹹菜疙瘩，立夏心裡頭突突直跳，忍不住上前一步。

「妳？」郭氏滿心疑惑，又看到立夏用一盆水來泡泥鰍，額頭上青筋都跳了起來，「妳別浪費我的東西。」

女兒她是知道的，在郭家那些年都是有丫鬟婆子侍候，從來就沒進過灶房，回來後一直都怨天怨地，本來想教她下廚的，誰知道才進來看一眼就哭著要找舅母。立夏當然知道原身什麼都不會，可要讓她繼續吃郭氏堪稱黑暗料理的飯菜，她是真的嚥不下呀！

她端著盆子躲開郭氏，直接放在了屋後一個石板上頭，一副反正都這樣了就別折騰的無賴模樣。

「人家花那麼多錢買個媳婦回去就是要照顧他們家人的，我不學做飯被人趕回來了怎麼辦？妳有銀子退給人家嗎！」

郭氏當然沒有銀子退給人家，聽到這話動作就是一頓，雖然心疼那一盆水，還是用欣慰的眼神看了自家女兒一眼，「妳要是早這麼懂事多好。哎，不是！妳怎麼說得這麼難聽，人家是正正經經的下聘禮娶妻。」

好與不好怕也是要有今天這個結果的，立夏也不想和她多說，上前將已經泡在大瓦罐裡的臘肉和蕨菜撈起來，木著一張臉道：「哦，那妳和大伯娘商量好什麼時候把我嫁出去了嗎？」

「商量好了……」郭氏順口回了一句，末了又大發雷霆，「哪家閨女像妳這麼大刺刺說自己親事的，真是不知羞。」

立夏不太用得慣石刀，切個臘肉都切得稀碎，郭氏不小心看了一眼，又心疼得直叫喚。

因為去縣城和鎮上念書的表兄弟四個回來得晚些，所以佟家的晚餐要比尋常人家晚上個把時辰。

這讓一天就吃了兩個白煮蛋墊肚子的立夏終於知道為什麼原身那麼餓了，她現在嗅著灶台上大小兩個罐子裡飄出來的香味兒也恨不得先不管不顧鑽進去填飽肚子再說。

然而她不敢，提前進入更年期的郭氏脾氣還真是陰晴不定。

看她熟練處理食材做飯的樣子郭氏欣慰得連連誇讚，看她為了嘗味道鹹淡吃了一小片臘肉和一勺泥鰍燉豆腐的湯汁，又立馬化身白雪公主的後母，隨手一根木柴就抽了過來，要不是躲得快，自己手背上搞不好又添了一道紅痕。

天色漸暗，門口響起了牛車的鈴鐺聲。

郭平和佟立春談論著這次院試最後一場可能出的策論題，佟秋生則和小弟傳授新生該注意的事項，佟大忠趕著牛車去了旁邊木棚，卸下車架，給辛苦了一天的老黃牛抱了一把乾草。

「娘，今晚上吃什麼呀？好香！」佟冬生年紀小，才剛去上學不久，哪怕學裡會有一頓午飯，這時候也是饑腸轆轤。

院子裡飄著一股混雜著麥香、臘肉香和香得有些不尋常的豆腐味兒。

別說佟冬生，就是佟秋生幾個也都停下了交談，抽了抽鼻子，「娘，我餓了。」

「餓了就吃飯。」郭氏對上成才的親侄子和兒子們，臉上笑容都多了幾分，回頭招呼立夏，「妳愣著幹什麼，趕緊擺飯！」

晚娘臉在看向兒子們的時候又光速轉為慈祥和藹，「今天的飯食是我盯著立夏做的，要是不合口味先將就著吃吃。」

正往堂屋端菜的立夏暗暗翻了個白眼，郭氏要是去練變臉一定事半功倍！

泥鰍燉豆腐、臘肉炒蕨菜、臘肉炒鹹菜、清燜竹筍，主食是三合麵饅頭，每一樣經過她的手之後，就算放在土陶粗碗裡頭，那顏色、香氣，也足以讓人精神一振。郭平以前在家的時候很講究，現在也依然，打水淨手之後還回房換了一件袖子比較窄的長衫，佟立春和佟秋生也照著做了一遍。

正房三間屋子，郭平一人住了一間，唯一一間廂房裡住著佟家兄弟三個，等他們兄弟幾人出來，時間又過去了十來分鐘。

立夏熱淚盈眶，終於可以吃飯了！

誰知道她才剛剛坐下，就聽到有個女聲越來越近——

「佟二嬸在家嗎？我哥今天在山上捕到了一隻野兔，讓我給妳送一半過來。」

立夏看見，不但郭氏眼睛亮了，佟立春更是「刷」地一下站了起來，白淨的面皮泛紅，伸長了腦袋往外看，恨不得搶先衝出去。

郭氏笑咪咪地看了兒子一眼，穩穩當當坐著，「我腿腳不好，立春你出去迎迎。」然後順道瞪了立夏一眼，「妳手在幹什麼！別偷吃，沒見著來客了，有沒有禮貌？」立夏現在已經很習慣郭氏的兩張面孔，反正已經要嫁到葉家去過新生活了，就這樣吧。

上輩子就有不少人說她身上沒稜沒角，是個無情無義的人，其實是經歷了太多，磨平了所有稜角不再張揚；被傷害得多了，便對惡意無感，如此而已。

這趕在晚飯前進門的叫丁招娣，佟立春的未婚妻，十六的姑娘面皮白淨、身材玲瓏有致、一雙杏眼顧盼生姿，出門前應該是搽了胭脂和口脂，昏暗夜色中明媚可人。

然而立夏卻是在記憶中翻到了一些有趣的東西，可以這麼說，促成立夏現在這又懶又饑，然後又被高價定給葉家的罪魁禍首就有這丁招娣的手筆在。

丁招娣被未婚夫迎著，兩人四目相對，她嬌羞一笑，引得佟立春心中一蕩，伸手就去接裝野兔的籃子，藉此機會，兩人溫熱的手掌相觸，都是心頭激蕩。

「春哥，你要去青州城考試了，我……我給你做了個荷包。」丁招娣趁著沒到堂屋，飛快塞了個東西到佟立春掌心。

佟立春捏著荷包裡微微的凸起，知道未婚妻又在裡面放了碎銀子，一顆心火熱火熱的，恨不得把丁招娣給摟入懷中，眼中光芒大閃，「招娣妳放心，我不會辜負妳的厚望。我考了秀才回來，我們就成親！」

「那房子……」丁招娣不著痕跡地看了眼堂屋裡穩穩當當坐著的立夏。

佟立春捏了捏拳頭，陰鬱又回到了面上，「立夏她同意嫁人了。」

兩人已經走到了門口，丁招娣便悄悄撓了撓佟立春掌心，快走兩步踏了進去，在郭氏招呼下親親熱熱坐到了立夏身邊，「立夏，妳這幾天怎麼都沒找我玩呀？」立夏就不信，以丁招娣這麼關注佟家的人，她會不知道原身因為親事又哭又鬧又絕食的事情。

本來被耽擱了吃飯就心裡不爽，丁招娣還來說些蓮言蓮語，立夏斜睨了她一眼，冷冷地回道：「我要成親了，我娘說不能隨意出門。」

丁招娣心中一梗，她可是時不時就要來佟家串個門宣佈主權的，也不知道立夏這是意有所指呢還是真的沒腦子。

「怎麼說話的！」心中正火熱的佟立春也聽出了立夏話裡的言外之意。

只是現在這時候了，大家都有點累，郭平扯了他一把，面露擔憂道：「立春，先吃飯吧。」

郭氏也趕緊給立夏塞了一個饅頭，「妳不是挺喜歡妳招姊姊的嗎，這兩天多去親香親香，順便好好學學針線，嫁人之後可是要給婆家人做針線的。」

飯桌上，佟冬生已經忍不住先動了筷子，首先是臘肉蕨菜。原本放置了一冬的臘肉都鹹得無法入口，今天卻好似換了別家的臘肉，微微的鹹不會太濃，又恰好地和脆嫩的蕨菜結合，咬一口鹹淡適宜，越嚼越香，勾得人想趕緊吃第二口。

還有鹹菜炒臘肉，鹹味兒和鹹味兒相結合本來讓人毫無胃口，但不管是臘肉還是鹹菜，立夏頂著郭氏冒火的雙眸清洗並焯水好幾次，再加上點韭菜末中和，配上比以前蓬鬆的饅頭，佟冬生舒服地瞇起了眼睛歡呼出聲，「太好吃啦！」

他的樣子不像是佯裝，立夏的心情總算是好了點，順手就把手裡剛盛起來的泥鰍豆腐湯放到他跟前，「喝口湯。」

「好，」佟冬生還沒感受過自家二姊的善意呢，愣愣地啜了一口湯之後，立刻就被那渾厚香濃的滋味兒征服，可等看清裡面燉爛的泥鰍後又忍不住瞪圓了眼，「這是什麼東西？」

立夏也在喝湯，但她卻覺得味道只能算及格。

這古代工具和調料有限，泥鰍都沒煎好，去泥腥味兒的料酒也沒有，雖說她擅長的是藥膳，極少使用胡椒和味精之類的調味品，沒有也就算了，可鹽巴又黑又粗、糖也只有飴糖，這就有點為難她這個「巧婦」了。

聽到佟冬生問，順口就回答他，「那是泥鑽子。」

「妳怎麼用泥鑽子做菜，呸呸呸……」

立夏慢條斯理嚥下她碗裡泥鰍身上的嫩肉，這才斜睨了他一眼，「覺得不好吃就別吃。」

郭氏瞪了她一眼，直接給佟冬生挑了好幾段肥厚的泥鰍肉。「冬生多吃點，你二姊費了半缸水和那麼大坨肥肉做出來的，乾淨得很。」

「湯汁濃郁、肉質鮮美、爽口暖身，令人胃口大開，表妹廚藝了得。」郭平從縣城回來，聞到香氣後又回房折騰了一會兒，早已是饑腸轆轤。

從小在家的禮儀都是先喝湯再吃菜，而且到了昏暗的地方他眼神不太好，只知道那泥鰍燉豆腐裡有湯，盛了後喝了湯又吃了點肉，眼前就是一亮，頓時都忘了得

知立夏喜歡他那時的不適，發自真心地讚了一句。

郭平雖然是寄宿在佟家，但他在佟家的地位絕對是超然存在的，他開了口，佟立春就算再心中忿忿也只能壓下來，狠狠地咬了一口三合麵饅頭。

這一咬，他有些怔愣。饅頭比平時的大一圈，麵香濃郁、口感蓬鬆暄軟，吃起來香噴噴的，絕不是自家娘的手藝。

別人也相繼發現了饅頭的奧祕，郭氏難得地沒有瞪立夏，而是誇讚道：「沒想到就是加了兩個雞蛋和一點葷油，這饅頭被妳做得都和平時不一樣了。」

立夏沒有把郭氏的誇讚放在心上，醒麵、揉麵有很大的關係，這三合麵饅頭不過是比郭氏做的要好一些而已，離她理想中的饅頭差得遠呢。

倒是這竹筍是立夏從東山村回來時候在路邊看見順手掰的，還是石頭村外面好，看著就朝氣蓬勃，像石頭村這樣的山坳裡除了一些抗旱的灌木叢，別的可什麼都沒有，也不知道這些人為什麼不搬出去。

竹筍焯了水，只用少許的油在瓦罐裡煨出來，不如鐵鍋爆炒的好吃，但也別有一番風味。

別人的筷子都從這道菜上掠過，立夏卻是一口接一口吃得特別歡。

「娘，後天休沐，我學裡有個同窗要來家裡玩，到時候也做這些菜好不好？」佟冬生吃著吃著，眼睛一亮，提了個要求。

郭氏先是驚訝，「哎呀，我們冬生都和同窗關係這麼好啦！」

隨後掰著手指頭算了算，「你二姊大後天成親，後天正好在家幫著做一桌吃的。

招娣丫頭帶了半隻兔子算一道菜，明天再讓她去東山村抓點泥鑽子，順便再割上一斤肉。中午招待你同窗，晚上請你大伯一家過來吃一頓，權當給你二姊送嫁，我看成！」

得！結婚的日子就這麼草率定下來了，結婚前還得給家裡兄弟做牛做馬。

本來對這個家沒什麼歸屬感的立夏心態更平和了，扯了扯嘴角，都懶得抬頭去看眾人表情了。

倒是丁招娣驚呼了一聲，「怎麼這麼倉促？」

如果是她臉上欣喜別那麼刺眼的話，立夏都要相信她是在擔心自己了。

比起小時候就沒在身邊的女兒，時不時從家裡拿點東西過來，並且嘴甜的丁招娣更得郭氏歡心，看都沒看女兒一眼，就笑呵呵對丁招娣說：「早點把立夏送出門，就能早點把妳和立春的婚事辦了。」

去了一趟鐵牛村，又和葉修遠見了一面，再聽到婚期定得這麼近，立夏心中已是毫無波瀾，只是頓了頓，就繼續和美味的燜竹筍奮戰。

也難怪原身會對表哥郭平情根深種，比起桌上佟秋生和佟冬生為了最後一根泥鰍爭來搶去，郭平的姿勢依然斯文文雅。

臘肉被立春不著痕跡地移到了丁招娣跟前，郭平便伸了筷子來夾竹筍，吃到口中後簡直被那鮮嫩脆爽的口感給震驚到了。

郭平震驚到忘記了咀嚼，「這……這是何物？」

「這是竹筍。」立夏平靜地回了句。

嚴格來說，這位表哥其實很無辜，他對原身真的是個守禮又溫和的兄長而已，一切都是原身不切實際的妄想罷了。

「可是那路邊竹林生的筍？」郭平驚豔了，因為那路邊的筍在荒年的時候也不是沒人弄來吃過，但那苦澀難以下嚥的口感，真的是嘗過了一次就不會再嘗第二次。立夏點了點頭，並沒有多說。

郭平又多看了她一眼，這個表妹倒真像是大徹大悟了，人雖然還是一副邋遢埋汰的模樣，但是一舉一動、一言一行卻透著一絲和以往不同的味道，整個人沉靜柔和下來，比幾年前的嬌俏和這兩年的蠻橫順眼多了。

除了丁招娣心中有些疑惑，佟家別的人也都是鬆了一口氣，這兩年他們是真的被立夏給折騰怕了。

桌上話題又轉到了佟冬生招待同窗這一齣，佟秋生去年才從蒙學出來，腦海裡把蒙學裡的孩子想了一遍，好奇地問：「你哪個同窗？怎麼會想到我們石頭村來做客？」

「就商瑾昱，他長那麼大還沒來過石頭村呢！」

佟冬生的話音未落，佟立春和佟秋生就齊齊驚訝道：「商胖子！」

郭平沒在鎮上的書院念過書，見佟冬生點頭，不由疑惑地問：「你們都認識？」佟立春看了一眼同樣好奇的丁招娣，搶在佟秋生面前回答，「怎麼不認識，說起來他還是和我一起入學的呢，這都多少年了，和秋生一起念蒙學不說，現在還和小弟做了同窗。不過他家境豐厚，為人也大方，要是到家裡來定然不會空著手，到時候家裡好好接待就是。」

佟秋生慢了一步，也跟著點了點頭，「這商瑾昱有點傻，長得很胖，所以大家都叫他商胖子。」

才入學不久的佟冬生驚訝得都忘了吃飯，「他……他就不生氣嗎？他身邊不是還帶著下人，都不會打你們嗎？」

佟秋生摸了摸弟弟的腦袋，「好像是他們家大人說了，他那麼傻，有人和他玩就行了，那些人只負責大少爺的安全。」

接著，兄弟三個又說了一些這位大少爺在書院裡的軼事，要不是商家每年給書院一大筆錢，這位大少爺搞不好連書都沒法念。

立夏本來只當是桌上閒聊聽了就作罷，卻沒想到她還會比家裡人更早見著這位被稱為「傻胖子」的商大少爺。

佟家兄弟幾個休沐這天都是要洗頭沐浴的，往日都是佟大忠送了兄弟幾個去書院後用牛車從河邊拉水回來，今日要用的水實在太多，立夏就被郭氏攆到河邊專門盛水到桶裡，也免得耽擱佟大忠時間。

就在河邊，她看到了一個球……哦，不，那是一個人！

「河裡真的有魚嗎？」商瑾昱從馬車上跳下來，伸長了脖子往水裡看。

從東山村到石頭村是一條碎石子和泥鋪就的小路，很多年前這裡挖礦取石的時候

每天都有車馬來往，道路還算寬敞平坦。

可許多年過去，這裡不再是朝廷流放犯人做苦役的礦場，石頭村當年的罪民成為村民，也就只有佟大忠一家因為大舅子的幫扶買了牛車，這條路漸漸荒廢，雜草叢生。

進村的地方原本有一座條石建造的橋梁，石頭村唯一的水源便從山上下來穿過這條石橋流向下方潤澤為數不多的泥地。

橋梁上方有個不大的石板水潭，是村裡人取水的地方，橋梁下方也有個水潭，卻是村裡人為了蓄水澆地一次又一次淘深的，三四公尺的不規則方圓，最深處都不知道多深。

據說曾經有個跳水自殺的女人三天後才浮起來，所以村裡人都不再去底下取水，久而久之那邊上的道路也都被雜草給擋得沒了蹤影。

馬車到石橋的時候，立夏正趴在上方水潭邊的灌木叢裡找她今早打水時候不經意瞥見的一點青紅，那是折耳根，一種清熱解毒的草藥，嫩芽涼拌後除了藥用功能外還是一道美味下飯菜。

立夏聽到動靜後回頭，就見著了那個球……哦不是，是那個人實在太胖了，胖得就像是一個球。

商瑾昱從馬車上下來就直奔石橋邊緣，他胖得都沒了脖子，就伸長了腦袋往橋下深潭去看，一邊看，一邊不住地問：「魚在哪裡呢？」

立夏正想出聲提醒他小心點，就見著馬車裡又下來了一個四十多歲的壯實婆子，她指著深潭說——

「就在那邊，剛才我看到好大一條魚跳出水面，有這麼……這麼大呢。」婆子比了個雙手張開的姿勢，超過四尺。

不但商瑾昱驚訝地睜大了他的瞇瞇眼，上方挖折耳根的立夏也是目瞪口呆。

先別說這深潭裡有沒有魚，就是有魚，之前在馬車上也看不見的吧，這婆子是在騙傻子呢！

好吧，好像的確是在騙傻子。

商瑾昱聞言嘴巴張得大大的，拍著手表示，「我要抓住這條大魚，送給爹爹，爹爹一定很高興。」

「嗯，老爺一定會稱讚少爺。」那婆子附和著，和趕車的男人交換了個眼神。

然後立夏便看到那男人下了車，站在了胖少爺的身後，隨著胖少爺身體前傾，他伸出了手——

「啊——」立夏驚叫著站了起來，卻看到一個人影飛快越過了馬車。

「啊——」商瑾昱也驚叫了一聲，因為他正被人拎著後衣領提了起來，雙腳懸空，四肢在空中不停揮舞。

「小心點！」

說話的人立夏也認識，不就是前天才見過一面的葉修遠。

葉修遠一手拎著商瑾昱，另一隻手還拎著一個不小的麻袋，他輕輕轉身，把商瑾昱放在了離石橋邊四五尺的距離，盯著剛才那伸手的車夫，狠狠皺起了眉頭，「你

剛才是想把人推下去？」

車夫在尋常人眼中長得壯實，在葉修遠面前可就不夠看了，被葉修遠的眼神一瞪，雙腿不住地顫抖，「我……我……」

「怎麼會呢！」還是錢婆子反應快，鼓起勇氣擋在了自己兒子身前，也不敢看葉修遠比尋常人剛硬的臉，求救似的看向了旁邊被嚇得失魂落魄的商瑾昱。

「少……少爺，你……你快和這位壯士解釋下，我們……我們可都是你忠心的僕人啊！剛才……剛才錢貴只是想搜著你點，對！剛才錢貴是想搜著少爺來著，是你不分青紅皂白衝出來，看把我家少爺嚇得！」

錢婆子越說越理直氣壯，腰肢都挺直了不少。她胸前頗為壯闊，本來就是強行卡入葉修遠和錢貴中間，這下彷彿離葉修遠更近了。

葉修遠被她給逼得連退三步，眼神都不知道往哪擱，「我看到……我看到……」

「你看到什麼了？這麼大一輛馬車在這擋著，你能看到什麼？我告訴你，你看錯了！這可是我們家大少爺，我和錢貴是我們家老爺特地挑出來侍候大少爺的，要是大少爺有個三長兩短，我們娘倆哪還能有命在！我們護著大少爺都來不及，怎麼可能害大少爺！」

錢婆子人老成精，發現葉修遠並沒有面相表現得那麼可怕，膽子頓時就大了幾分，說到這兒一拍大腿，一副恍然大悟的模樣。

「我知道了！你鐵定是看到我們家少爺有錢，也想在少爺身邊謀個差事，所以要陷害我們家錢貴，等我們家錢貴沒了差事，你好頂上來！告訴你，休想！我們家才不用外來人——」

至此，葉修遠已經完全敗下陣來，局促地一退再退，連連擺手，「我沒有，我不是……」

「不是什麼！你不要狡辯了，像你這樣的人我見多了，真的是窮山惡水出刁民……」錢婆子眼神中滿滿的嫌棄和鄙視，好像剛才出手救了她家少爺的恩人是什麼低級臭蟲似的。

這樣的眼神立夏上輩子面對過不少，心裡湧上一股憤怒，幾個大步下了石梯。

「剛才那情形，我在上面可是看得清清楚楚。」立夏話音一落，就見著錢婆子和錢貴變了臉色，但她沒有把心中所想給說出來，而是換了一種說法。

「妳以為誰都像妳一樣心甘情願做人奴才嗎！你們家少爺再出去一點點就落到底下深潭去了，人家好心好意伸手救了妳家少爺一命，妳不感激就算了還倒打一耙，要是被你們主人家知道，還不知道處罰誰呢！」

錢婆子著了慌，她不知道立夏都看到了多少，要是把事情從頭到尾都說一遍，怕是夫人都保不住自己。

她只能寄望於商瑾昱，「大少爺，你可要為我做主啊！」

「做什麼主？錢嬤嬤妳快告訴我，剛才妳看到的大魚在哪呢，讓阿貴給我抓來好不好！」商瑾昱一臉懵懂茫然的模樣，彷彿根本不知道剛才都發生了什麼。

立夏同情地看了這胖子一眼，身量倒是比十七的佟立春都高上一點，將到了葉修遠耳根處，可那身材就慘不忍睹了，圓圓的包子臉擠得都看不見五官，沒有脖

子，肚子像水罈，四肢肥壯，想必是肉太多了腦子也不太靈光。

「我就是石頭村的人，這深水潭裡沒大魚，你要是不信可以從那邊小路下去看看。」立夏給商瑾昱指了路，接著轉身問自從她下來後就杵在一旁當柱子的葉修遠，「葉大哥，你來石頭村有什麼事嗎？」

葉修遠手裡拎著一個麻袋，聽到立夏問他，下意識把麻袋往前一遞，「這個，給妳的。」

「什麼呀？」立夏伸手去接，卻不料人家拿著像是根羽毛的袋子到了她手裡就是泰山，壓得她差點都跟著栽倒在地了。

幸好葉修遠反應快，一把重新抓住了袋口，也順帶抓住了她的手。

這就是女子的手嗎？那麼小、那麼軟……

「痛痛痛！」立夏只感覺手背上好似多了一把鐵鉗，還在夾核桃的那種，手指都快給她夾斷了。

葉修遠一愣，連忙鬆手，又看立夏沒辦法把袋子拎起來，頓時伸手也不是，縮手也不是，只能局促地在原地兜圈子，「妳……妳……」

手上都還隱隱作痛，立夏看他樣子就想笑，「葉大哥，我沒事。這裡面裝的什麼呀，這麼沉。」

「野……野物。」葉修遠很少聽到有人這麼軟軟地和他說話，舌頭都捋不直了。麻袋口緊緊繫著，立夏也不可能馬上打開來看裡面是什麼，只能招呼他，「葉大哥難得來一趟，隨我去家裡坐坐，吃了午飯再回去吧。」

葉修遠連連擺手，「不不不……不合規矩。我爹說石頭村什麼都沒有，怕你們沒東西做席面，所以讓我……讓我給你們送點東西。我……我先回去了，明天來接妳。」

這一大段話好像耗盡了葉修遠所有的勇氣，說完後竟然扭頭就走，大步邁開，一會兒就消失在道路盡頭。

第三章 沖喜的真相

立夏看著他消失的身影，對未來的生活生出了點期望，穿越而來的擔憂和害怕也去了大半。

「他是妳情郎嗎？」

冷不防的，身後突然響起了商瑾昱那略尖的嗓音。

立夏這才發現石橋上不知道什麼時候就她和商瑾昱在，錢婆子和她兒子錢貴正艱難地撥開灌木叢和雜草往橋下深潭走去。

「他們在幹什麼？」立夏問。

商瑾昱偏著頭打量立夏，胖乎乎的臉上擠出個模糊的笑容來，「妳長這麼難看，難怪妳情郎那麼醜！」

這熊孩子！立夏語塞，頓時不知道該說他審美有問題還是說話方式有問題。

「錢嬤嬤說看到大魚了，我要大魚，錢貴抓不到，我就告訴我爹。」商瑾昱又說。

立夏明白了他這是在回答她之前的問題，看了一眼一邊艱難下坡一邊罵罵咧咧的錢婆子母子倆，歎了一口氣，飛快告訴商瑾昱，「你回去後要給你爹娘說清楚，

是你身邊那婆子說我們這鄉下深水潭裡有超級大的魚，還讓你自己去水潭捉。記著，要悄悄和你爹娘說，不能那兩個人聽到。」

商瑾昱震驚地看著她，「為什麼？」

立夏也覺得自己腦殼壞掉了，這孩子是個傻的，說了有什麼用呢，也許還會給自己惹來一身騷。

她擺了擺手，「算了，當我沒說。」

說完，立夏就彎腰去拖麻袋，幾乎用盡全力才把麻袋給拖動，下一刻，手一輕，麻袋另一頭被商瑾昱給攥在了手裡。

只不過，看他白胖的臉蛋瞬間脹成青紫，氣也喘不過來的樣子，立夏都為他著急，

「你別抬，小心閃了腰。」

「我……我行的！」商瑾昱咬緊牙關，雙手用力，「剛才……剛才妳情郎都能提起來，我也能！」

立夏不由被商瑾昱這胖孩子給逗笑了。

這是什麼該死的勝負慾！葉修遠能單手把你個兩百來斤大胖子拎起來，這五六十斤算什麼？你一個走一步喘一口氣的吹氣大胖子好意思跟人比力氣？

立夏不得已，放過了自己也放過商瑾昱這胖孩子。

她把麻袋重新放在地上，「算了，等我爹趕車過來拉。」

「對啊，我有馬車。」商瑾昱也恍然大悟，放下麻袋，站到了石橋邊上，衝著那艱難往下面水潭行進的母子倆喊，「錢嬤嬤、阿貴！你們快點上來，我不要魚了，我要快點去佟冬冬家玩兒。」

「不是佟冬生嗎？」立夏想了想，確定石頭村裡就自家和大伯家姓「佟」，但這「佟冬冬」是什麼鬼？

商瑾昱偏著頭，「佟冬冬是叫佟冬生，但是妳不覺得叫他『咚咚咚』特別好玩嗎？」

「你樂意就好。」立夏彎腰解開了麻袋上的麻繩，被裡面團在一起的毛茸茸動物給嚇了一大跳。

「野豬，這是野豬嗎？」身邊伸來一隻胖手，徑直地摸在了動物腦袋上。

「小心。」立夏怕他遇到危險，下意識想阻攔他。

卻見商瑾昱拎著野豬耳朵甩了甩，傻傻笑起來，「死掉的野豬。」

立夏鬆了一口氣，麻袋裡裝著一隻未成年的小野豬，應該不到一百斤，身上沒明顯外傷，倒是腦袋看起來扁扁的，像是被誰揍了一拳……

揍了一拳？

立夏倒吸了一口涼氣，連忙將麻袋從商瑾昱手中奪回來，並迅速拴好袋口。想想葉修遠那扎實的手掌，這拳頭要是落在自己身上……

大意了大意了，這婚事會不會太大意了？

不過，立夏腦海裡不由自主鑽出來的黃豆燉豬蹄、辣滷豬頭、九轉大腸、紅燒肉、糖醋排骨等菜品的時候，又覺得這婚事還是挺不錯的。

再等上了商瑾昱的車，看到大米、麵粉和一包粗糖之後，心情就更好了，她笑咪咪地告訴商瑾昱她就是佟冬冬的姊姊佟立夏，他們可以一起回家去。

路上，他們碰到了趕著牛車去拉水的佟大忠。

商瑾昱這城裡孩子看什麼都新鮮，得知了石頭村用水居然需要從村口小溪裡運之後，在抵達佟家院子的時候直接大手一揮，吩咐道：「錢嬤嬤和阿貴去幫佟家伯父運水吧！」

這下，立夏便毫不吝嗇地燒水褪豬毛，指揮著佟大忠給小野豬開腸剖肚。

商瑾昱見著立夏沒把豬下水扔掉，反而加了他帶來的精貴麵粉和院子後面的一種野草不斷揉搓，一時好奇，用袖子捂了鼻子，一步一步蹭到了她身邊。

「妳這是在幹什麼呀？」

立夏回頭便見著商瑾昱胖胖的臉上是滿滿的求知慾，這麼近看，他的眼睛線條還挺長的，就是被肥肉給擠成了一條線，眸子的光芒也都顯不出來。

立夏也用布巾蒙著口鼻呢，囂聲囂氣回答他，「我在洗豬下水，這裡髒，你別過來，快去找冬生他們玩吧。」

商瑾昱搖了搖頭，「他們在看書，我不喜歡，他們就說我笨，我不想和他們玩。」

其實在院子裡勞作的立夏早已經隱隱聽到了郭平房裡的動靜。

郭平的房間也被隔成了內外兩間，內屋是住處，外屋是書房，也是表兄弟幾個最喜歡待的地方。

商瑾昱除了給佟家帶米、麵、糖，還給佟家帶了四套筆墨紙硯。

他帶的可不是家裡幾個平常用的劣質品，至少從立夏的角度看，那紙張白白淨淨的，雖然不如她以前見過的宣紙細膩，但肯定比家裡那些紙貴多了。

然而，就是給表兄弟幾個都送了厚禮的人卻被生生地嫌棄了。

立夏在外面都依稀聽見，商瑾昱自告奮勇去磨墨，結果用力過度打翻了硯台，幸好還沒磨出墨汁來，要不然桌上的東西就得遭殃。

於是，佟立春便大發雷霆，讓佟冬生帶著商瑾昱出來。

佟冬生正是對學習熱情高漲的時候，秀才表哥要寫詩作畫，他哪裡捨得離開，便隨便找了個理由把商瑾昱支了出來。

錢婆子和錢貴還在趕著馬車給佟家運水呢，商瑾昱出來後就只有往立夏身邊湊。

立夏覺得這孩子挺可憐的，便不再趕他，歎了一口氣，從下水裡淘出來豬尿泡清洗乾淨，反手遞給他，「這個給你玩。」

「這是什麼？」商瑾昱一點嫌棄的樣子都沒有，興致勃勃接了過去翻看。

得！本來想輕鬆點的，結果還是給自己找了事。

立夏解下自己簡陋的「口罩」，給他示範了一次豬尿泡氣球的充氣過程，再用旁邊細麻繩給繫上。

一個拳頭大、乳白色、皮厚彈性好的氣球就出現了。

「哇！好神奇，妳好厲害。」商瑾昱的睜眼都在放光，接過「氣球」翻來覆去查看，發現不漏氣還能在石板上彈來彈去，頓時開心地笑個不停。

安頓好了熊孩子，立夏手上的速度就快了許多，不一會兒便把豬下水也收拾好了，佟大忠那邊也按照她的意思把豬肉給分成了幾個部分。

野豬不大，調料有限，時間也有限，立夏便也沒做那許多花樣，到了大概下午三

四點時候，一頓令院內所有人垂涎欲滴的大餐就全都出鍋了。

「這是野豬肉嗎？」白白淨淨的黃豆燉豬蹄讓向來挑剔的佟立春忍不住發出質問。

「我看著立夏做的，浪費了好幾車水，能不乾乾淨淨嘛。」郭氏又習慣性地埋怨，並推了佟冬生一把，「去叫你爺、奶和大伯一家來吃飯，請他們帶著桌椅和碗筷。」商瑾昱手裡拿著立夏給他在灶下木炭上烤的五花肉，嘴上全是油脂，說話都模模糊糊，但一點不妨礙他命令錢婆子和錢貴跟著佟冬生一起去幫忙。

「這怎麼好意思呢。」郭氏看似推辭，實際上臉上喜色怎麼都掩不住。

這麼一來，誰還不高看佟家一眼！

餓著肚子運了一天水，剛剛坐下來想休息的錢家母子倆只能起身認命地跟在佟冬生後頭出了院子。

看著兩人蹣跚而去的背影，立夏總覺得哪裡不對，轉頭見商瑾昱舔著手指頭的樣子，又覺得自己想多了，就這只知道吃的傻孩子怎麼可能扮豬吃老虎？

涼拌折耳根、涼拌豬耳朵、竹筍燒肉、燉豬蹄、泥鰌燉豆腐、糖醋排骨、鹹菜扣肉，再加上調料不全類似滷味的醬香豬下水拼盤，拼盤裡還有之前丁招娣貢獻的半隻野兔，立夏弄成了煙熏味兒一盤放了一點，三張八仙桌上擺得滿滿當當。

「這是那野豬肉？」郭平從書房出來，鼻子抽了抽，一臉驚豔之色。

郭氏已經知道這野豬是葉修遠送來的，笑得滿臉開花，「可不是，我都沒想到野豬做出來能這麼香。」

可不是！不僅是野豬，幾乎所有生活在山上的野物肉都不好吃，全都透著一股騷腥味兒，除了一些人想嘗鮮以外，普通人要是有錢絕對不會選擇吃野味兒。

石頭村的人即便窮成這個樣子，也有些嫌棄那個味道，再加上山上的野物可不是那麼容易就抓到的，還真不知道野豬做出來竟然這麼香。

郭平早年跟著父親算是吃過好東西的，嗅著空氣中的香味兒，再一次驚訝地打量這個絕食之後像是換了一個人的表妹，「表妹，我竟然不知你有如此手藝。」

立夏笑了笑，並沒有多說，徑直到了最邊上那桌菜品分量少些的桌邊坐下。

上輩子為了生活給廚子打小工，後來又做藥膳，不偷點師傅的絕技又怎麼會成一代大師。

如今石頭村雖然材料短缺，做不了什麼高檔的藥膳，普通的美食卻是沒什麼問題。勞累的一天，她現在前胸貼後背都快餓死了，白米飯不香嗎？白麵饅頭不香嗎？她可是把商瑾昱送來的米麵做了一半，不吃怎麼對得起自己，哪有閒心去回答別人的問題。

而且，郭平明知道自己表妹的心思還不避嫌，立夏有點看不起他。

商瑾昱這傻胖子盯著桌上的菜看了一眼，直接伸手就抓了排骨往口中送，「好吃、好吃……」

他邊吃邊用油乎乎的手抓佟冬生的肩膀，「佟冬冬，快吃呀，你家的飯菜好香，我今天不回去了。」

「少爺！」錢婆子驚得叫了起來。

佟冬生卻是覺得自家今天能吃這麼好，多虧了這有錢同窗的到來，連連點頭，「好

呀好呀，明日我們就可以坐你家馬車去書院，肯定比我家的牛車快。」

商瑾昱別看長得胖、行動遲鈍，可吃起東西來那叫一個風捲殘雲，兩句話的功夫，他已經換了三個碗盤裡的東西吃了，一雙被肉擠成一條縫的瞇瞇眼裡光芒綻放，亮得驚人。

商瑾昱的吃相實在是太下飯了，同桌的人嚥了嚥口水，哪裡還忍得住，一個個的紛紛拿起筷子，本來還想客氣客氣的也顧不上了，只聽見筷子撞擊叮噹響，桌上滿滿當當的食材一點一點的在減少。

郭氏心裡頭那個痛啊，偏偏臉上還得帶著笑，眼神從主桌到佟家老太太領頭的第二桌，又回到自己這一桌，肉痛地發現大嫂竟然把竹筍燒肉裡的肉都挑到了侄女佟翠的碗裡，頓時一個哆嗦，趕緊把扣肉拖到了自己跟前，狠狠地瞪了立夏一眼。立夏對於郭氏的眼神已經完全無感，就是對上了也不帶發怵的。

這頭豬帶回來，郭氏竟然還不打算弄來吃。

先不說二三月的天氣開始回暖，這肉放不住；就是今天這頓飯大大小小差不多三十人，光是靠郭氏摳摳索索買的那點東西，搞不好只能吃個半飽。

立夏明天就不在這家裡生活了，當然不能把這些肉放家裡便宜了無情無義的一家子。

再說了，這身子應該是饑了不知道多久，腦海裡一想像豬肉的做法和味道，身體就饑得不行，饑蟲都快從嗓子眼裡爬出來了，這麼一來，立夏就乾脆免了中午那頓，直接拿了大半的豬肉操持了這麼豐盛的一頓。

其實剛開始郭氏都不心疼來著，畢竟這野味兒她做過，又臭又難吃，誰知道這死妮子做出來能香成這個樣子。

立夏埋頭吃得正香，冷不防就聽見佟翠小聲地嗤了聲，「餓死鬼投胎！」

立夏還沒說什麼呢，王氏就給了女兒一下子，「說什麼呢，這可是姊妹，還不給立夏道歉。」

謝謝，不用。立夏在心裡說道，咬了一口糖醋排骨，那味道雖然帶了點苦，但也足以讓人感到美食帶來的力量，她不和一來就斜眼看人的傻子計較。

「妳以為妳嫁得多好！那個人長得像是地獄裡的惡鬼，從小就在山上跟著老虎長大，要吃人肉、喝人血的，妳嫁過去活不過幾天的。」佟翠不見立夏生氣反而吃得更香，心下不舒服，說話也惡毒起來。

就這？立夏恍惚記了起來，原身好像就是聽佟翠說了這番話之後才下定決心絕食的。可現在的她見過葉修遠，哪裡有佟翠說得這麼誇張，相反，她還覺著葉修遠長得男人陽剛味十足，倒是性子挺保守羞澀的。

「娘，翠姊說葉修遠要喝人血、吃人肉，我不嫁了。」立夏沒打算和佟翠去掰扯，乾脆把難題拋出來。

郭氏本來一邊大口吃肉一邊心疼得滴血，這些可都是女婿送來的迎親禮啊，就這麼沒了。立夏突來的一句話嚇得她嘴裡的豬蹄都掉到了桌上。

王氏更是驚慌失措地拽了自己女兒一把，揚著菊花一般的笑臉對立夏說：「妳別聽妳翠姊胡說八道，人家葉家後生好著呢，一把子力氣，別人都不敢上山打獵，

就他敢去，立夏要是嫁過去，天天都能這麼吃肉，可真是有福氣。」

「有福氣，那怎麼不把翠姊嫁過去啊？」立夏偏著頭，打量了穿著細布衣裳，戴著根銀簪子的佟翠。

佟家基因不錯，佟立春兄弟三個和大房兩兄弟都長得眉清目秀，只是大房的人沒念書，看起來壯實憨厚一些。

而佟家大房兩個女兒，大的嫁在鐵牛村舅家，小的佟翠鵝蛋臉、柳葉眉，就是皮膚黑了點，但也稱得上小美人一個，十五歲的年紀，正是這年代最普遍的嫁人好時候。

佟翠的臉一下就黑紅黑紅的，是被立夏給氣的，「我才不嫁給那剋父剋母的活判官、醜八怪，只有你們家貪別人銀兩才把妳賣給人沖喜！」

「沖喜？」立夏咀嚼著這兩個字。「沖喜是怎麼回事？」

立夏早就覺得自己娘和大伯娘神祕地有問題，但見過葉修遠之後發現他那個人挺不錯的，那麼問題肯定在「沖喜」上頭。

王氏和郭氏面面相覷，真是恨不得拿針線把佟翠的嘴給縫上。

因為立夏從小跟著秀才娘子在縣城生活，每次回村都讓佟翠又羨慕又嫉妒，姊妹倆關係就沒好過。

立夏放下了筷子，「今天這事情你們不給我說清楚，明兒的親事或許就變喪事，你們要麼賠別人錢，要麼……就把翠姊嫁過去！」

她就不信，以記憶中大伯娘錙銖必較的性子怎麼可能不在中間圖好處。

立夏這段話的聲音有點大，主桌上的人也聽得清清楚楚，佟立春本來因為美食變好的臉色「唰」地一下沉了下來，站起身就要罵人。

商瑾昱也站了起來，在佟立春罵人之前拍著手興高采烈地問：「哪裡有喪事？是不是可以打喪火啊？」

立夏那話本來是為激怒佟翠說的，被商瑾昱這麼一打斷，肅然的氣氛蕩然無存。

佟翠被她娘死死捂著嘴巴，臉色青一陣白一陣的特別難看。

那邊，商瑾昱筷子都不拿了，湊到立夏這桌來，「我聽錢嬤嬤說，有喪事就可以打喪火，就能吃頓好的，有今天這桌的東西好吃嗎？」

「少爺，沒有喪事，也沒有喪火。再說了，哪裡的喪火有今天這桌飯菜的味道哦！」

錢婆子還端著佟家的飯碗呢，聞言趕緊試圖制止她家時不時犯傻的大少爺。

再說了，以錢婆子在商家做下人這麼多年的經驗看來，今天這「鄉下人」做的一桌子飯菜是真的顛覆了她的想像，賣相或許不如縣城大酒店裡精緻，但她可以發誓，能把別人都去不了異味的野物做成這樣好吃，並且這麼多花樣的絕對是史無前例、絕無僅有。

商瑾昱咂咂嘴，回味了一下今天肉菜的味道，思維十分跳躍地突發奇想，指著立夏道：「妳到我家做飯吧，我給妳發月錢！一個月……一個月五兩銀子夠不夠？」

唉不對，我爹買根腰帶都不止五兩銀子，那就十兩……十兩銀子一個月！」

立夏心頭一動，如果是這樣，預支一個月的月錢不就能償還給葉家了嗎？但也僅僅是小小動了動，光是看錢婆子的臉色就知道這事情不太可能，而且到了大戶人

家府裡做下人，哪裡還有什麼自由。

「多謝商少爺，但我明日便要出嫁，怕是要辜負商少爺厚愛了。」

立夏的拒絕讓商少爺臉色都暗淡了幾分，比劃了自個兒胸口又比劃自己肩頭，「妳看起來才這麼點大，怎麼就要成親了？人家都是長這麼高了才成親的。」

立夏有感覺被冒犯到，但面對腦袋有問題的大少爺她能說什麼，只能尷尬地笑笑，「成親不是依身高，是依年紀的。」

「這樣啊？」商瑾昱想了想，「妳情郎年紀大，又那麼高，難怪你們要成親。」

錢婆子看自家少爺逮著立夏說個不停，生怕他當真對這鄉下丫頭起了心思，要真帶回去在老爺面前說漏了嘴，他們母子倆死多少遍也不夠的。

她連忙招呼兒子一起死死把商瑾昱往主桌上帶，「大少爺，咱們府裡簽了賣身契的大廚也才一兩銀子月錢呢，要是老爺知道你胡亂花錢，又要說你是敗家子，以後就不給你繼承家業了。」

「這樣啊，那……那我給飯錢總成了吧。」商瑾昱在錢婆子母子掣肘下用力地回頭，在懷裡掏啊掏。

商瑾昱掏出了個素色荷包，徑直拋在了立夏面前，「咚」一聲將桌子打出了個缺口。

荷包的袋口繫著，只能隱隱見著裡面有兩點小小突起，應該是兩粒碎銀子。

郭氏眼前一亮，這碎銀子數量看著也有幾錢銀子，但蚊子再小也是肉啊，她伸手就要去抓。

立夏卻是搶先一步將荷包抓過來捏著，「商少爺說了，這是他的飯錢。」

「對啊，飯錢不是該給我嗎？」郭氏伸手想搶。

「娘先別忙，我們還是繼續剛才的話題吧。翠姊說的沖喜是怎麼回事？」立夏本來打算把荷包還給商瑾昱的，但一看商瑾昱那邊也情況不妙。

他那兩個下人圍著他問哪來的銀子，看那樣子還打算搜身，立夏歎了一口氣，把荷包塞進了懷裡。

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戰場和敵人，需要自己去面對。

不過，被商瑾昱這麼一打岔，她燃起來的熱血又漸漸冷了下來。算了，事已至此，還有什麼比待在這吸血的家裡更難呢！

郭氏一心虛，也不敢繼續去搶荷包了，和大嫂交換了個眼神，也豁出去了。

「反正明天妳去那邊也能知道，我就不瞞妳了。那葉家老爹半年前進深山打獵，被熊瞎子拍了兩掌，命是保住了，卻躺在床上再也起不來。這不，他怕死了之後一雙兒子沒人照顧，所以託人給大兒子說親……」

這些話都是王氏跟郭氏說的，而且王氏還說了，葉家家底豐厚，立夏嫁過去除了照顧一個癱瘓在床的公公和丈夫、小叔要辛苦點之外，肯定是比家裡要吃得好、住得好。

這一點郭氏已經從今天的豬肉宴上深有體會，至於另外的，哪個女子嫁人不是侍候公婆、照顧丈夫、撫養小叔小姑呢。

「大伯娘，是這樣的嗎？」立夏問王氏。

王氏目光閃躲，「當然，大伯娘難道會害你嗎？」

立夏想說「會」，但看這滿院子三桌人的樣子，大概就一個商瑾昱懵懵懂懂不知道究竟發生了什麼，她便沒了繼續尋根究底的念頭。

商瑾昱最終還是沒能在石頭村過夜，吃了飯就被一雙下人哄著上了馬車，消失在石頭村的盡頭。

立夏幫著洗了碗筷，回房脫衣服聽到「哐噹」一聲才想起那個荷包還沒還給商瑾昱。

今晚的月光很亮，透過房頂漏風的空隙灑在低矮的房裡。

立夏摸索著撿起了荷包，卻發現袋口不知道什麼時候鬆了一點，月光下金色光華一閃而沒。

金色？立夏頓了頓，將荷包放到月光下打開。

她沒看錯，是金色！三顆金豆子和一塊碎銀子靜靜地躺在荷包底部，總和加起來是不到一兩，但以一兩金十兩銀的兌換率算下來，這兒起碼得有八九兩銀子了吧。

立夏手一抖，趕緊將荷包的袋口繫好。

她不知道商瑾昱是故意還是無意的，也不知道商瑾昱自己明不明白他扔出來的荷包裡裝著什麼，這荷包頓時就像是燙手山芋般存在。

十兩銀子是葉家給佟家的聘禮，如果她不願意嫁，她自己可以找葉家說清楚，分兩次把彩禮退還。

但退還之後呢？她又能去哪裡，做些什麼？

立夏握著荷包，翻來覆去，一整晚都沒能入睡。